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吴丰礼先生的通知,获悉吴丰礼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已质押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截止本公告日,吴丰礼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部分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7.54%,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吴丰礼	是	4,455,000	4.62%	1.67%	2020年2月21日	2020年11月2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吴丰礼	是	1,080,000	1.12%	0.41%	2020年3月10日	2020年11月2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5,535,000	5.74%	2.08%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吴丰礼	96,415,200	36.22%	7,272,000	7.54%	2.73%	0	0%	0	0%

截至公告披露日，吴丰礼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96,41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22%。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7,272,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54%，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

3、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丰礼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未来股份变动若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将严格遵照权益变动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3日